

四川省公路院宏途新材科技有限公司

钢横梁、钢牛腿及其配套辅材贸易采购项目（第二次）澄清公告

致潜在询比申请人：

现对四川省公路院宏途新材科技有限公司钢横梁、钢牛腿及其配套辅材贸易采购项目（第二次）询比文件部分内容澄清如下：

本项目询比文件的第一章询比公告中第二条由“项目名称：四川省公路院宏途新材科技有限公司地钢横梁、钢牛腿及其配套辅材贸易采购”修改为“项目名称：四川省公路院宏途新材科技有限公司钢横梁、钢牛腿及其配套辅材贸易采购项目（第二次）”。第四条第一点由“四川省公路院宏途新材科技有限公司钢横梁、钢牛腿及其配套辅材及其配套辅材贸易采购”修改为“四川省公路院宏途新材科技有限公司钢横梁、钢牛腿及其配套辅材贸易采购项目（第二次）”。招标文件中其他相关内容一并修改。

四川省公路院宏途新材科技有限公司

2026年1月5日

